

##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月6日披露的《关于董监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1），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柴中华先生计划在2021年1月27日至2021年7月26日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0379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柴中华先生的减持计划实施时间过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现将其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，柴中华先生尚未减持公司股份。现实际持有公司股份13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1641%。其中，高管锁定股97.5万股，无限售流通股为32.5万股。

### 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. 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股东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，与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。

3. 柴中华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4. 截至本公告日，柴中华先生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，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4月27日